#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磋-2025-20

2. 项目名称: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 2025 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106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06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3 117		(元)
1	兰财采字磋-2025-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 2025 年科学	1060000.00	1060000.00
	20	施肥增效项目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三新"集成示范区建设、大豆根瘤菌接种推广等(详见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 5.2 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 5.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 6.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 库〔2022〕19号) 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 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 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 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 2. 供应商应配备两人及以上农艺师, 具有省级以上CMA检验检测资质。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企业)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注:若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提供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距开标不超过一年。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企业)2024年6月份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项目负责人需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注:依法缴纳的税收和社保证明材料日期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凭证上标注的所属日期为准。
-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信誉要求:响应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响应人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响应人,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章,附于投标文件中)。
- 8. 其他要求:供应商至少配备 2 名操作员,且操作员须持有无人机操作手(员)证书或操作许可证或培训合格证);供应商若为生产商,须具有肥料登记证或备案证;供应商若为经销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商的肥料登记证或备案证或生产企业委托书。(需要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原件扫描件);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的截图(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10.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 1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兰考县)》 (http://ggzy.lankao.gov.cn)。
- 3. 方式: 供应商应注册成为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凭 CA 密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兰考县)》 (http://ggzy.lankao.gov.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磋商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4.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 年 8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兰考县)》 (http://ggzy.lankao.gov.cn)。

#### 六、发布公告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电子磋商文件须在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 2. 加密电子磋商文件逾期上传的, 采购人不予受理。
-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截止时 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答疑 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 标。)
  - 4. 供应商按开标程序解密磋商响应文件。
  - 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6. 监督机构: 兰考县财政局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兰考县农林大厦

联系人: 张女士

电话: 1779671300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郑州裕投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西路 6 号院 21 号楼 1912 号

联系人: 金先生

电话: 1551869595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金先生

电话: 15518695956